

养母带大四儿女 寻根感动天下人

她没生育 命运却赐给她四个儿女

1923年5月份出生的王淑贵老人,家住辽宁省东港市新城区宣城村,祖祖辈辈都是普通的农民。21岁时她与同村青年张德三结为夫妇。张德三是远近闻名的赶车把式,小日子过得和美。唯一的遗憾就是没生出个一儿半女,后来经当时的医生诊断为:不能生育。1945年秋天,王淑贵的家乡出现了麻疹,这种病在当时的医疗条件下无异于瘟疫,几家邻居已经惨遭不幸。在一天的傍晚,王淑贵路过村头的一个水塘时,听见了微弱的哭声,她跑过去一看,是一个才几个月大的女婴。她毫不犹豫地抱着孩子回家了。后来一打听,是当时一家姓吕的,在短短的一个多月的时间里,因感染上了麻疹家中五口人相继病逝。这孩子的父亲当时也染病奄奄一息。善良的王淑贵看着孩子清澈的眼睛,内心涌动着强烈的母爱,她说:“我遇到这孩子,是老天赐给我俩的缘分,反正德三他常年不在家,要传染就传染我,我豁出去了。”她给女孩起名叫张学珍,对她视同己出,疼爱有加。也许是王淑贵的善良感动了上苍,她们在麻疹肆虐的疫区安然无恙地躲过了那场劫难。

1965年初夏,丹东市的五龙背发洪水,恰逢王淑贵到丹东走亲戚,从洪灾中逃生出来时和一户姓吴的人家跑在了一起。吴家有好几个孩子连拖带拽的,眼看着濒临绝境,王淑贵就帮着抱起一个刚出生不久的婴儿和他们一起逃生,后来,吴家的父母实在无法照料他们的孩子,就将这个还没满月的婴儿送给了王淑贵。就这样王淑贵抱养了第二个女儿张学莲。张学莲的到来给家里带来了欢乐,也给王淑贵增加了生活负担,但是她为了孩子,再苦再累心里也甜。

1968年的春天,表妹到王淑贵家串门时,透露出这样一个信息:她在八道沟妇产医院工作的一位朋友告诉

2006年8月5日上午,辽宁省东港市新城区宣城村83岁的王淑贵老人来到了新城派出所,向社区民警反映了自己多年的心愿。王淑贵老人在困难时期收养了四名弃婴,并含辛茹苦地将他们养大成人。她已经给3个孩子找到了亲生父母。由于三女儿情况比较特殊,为了给她找亲生父母,王淑贵已经奔波多年。她拭着泪水对民警说:我这孩子来到人世间,要是连自己的亲生父母都没看见过,那多遗憾啊!

她,有个已经离婚的产妇将近临产期了,托医院的人给她将要出生的孩子找个好人家。王淑贵无意中听到了这个消息,她执意要跟表妹去丹东八道沟妇产医院。王淑贵在表妹家住了几天后,在农历三月二十九这天,表妹和那位妇产医院大夫将一个刚出生的女婴抱给了王淑贵。从此,王淑贵有了第三个女儿,并娶名张学燕。

1969年3月份,王淑贵到沙河镇去办事,正值文革期间,街上乱哄哄,到处都是大字报,她在一个胡同口看见围了一圈人,便好奇地向前打听,才知道是有个妇女抱着个男孩儿在求助人们收养,旁边的几个妇女也在陪着垂泪。当时,王淑贵看着这个仅有两个月大的瘦弱孩子,端详着他稚气而清秀的脸,一股怜悯之情使她挺身而出,抱起了这个孩子,于是,在王淑贵这个清贫而温暖的家里,又添了个儿子,取名叫张永刚。

含辛茹苦 为孩子们擎起一片蓝天

在艰苦年代,要想将这四个孩子养大,王淑贵夫妇要付出多少艰辛是可想而知的。在



养母胸襟宽似海

孩子们的眼里,母亲永远都在为他们操劳。在连续三年自然灾害时期,有很长一段时间,村里每人每天只供应二两粮,人们都饿得面黄肌瘦,王淑贵把玉米面饼子省给正长身体的大女儿张学珍吃,自己去挖野菜采槐树叶剥榆树皮吃,吃得浑身浮肿。

王淑贵对孩子们好,以孩子们为重是有目共睹的,也是孩子们心感受到的,但孩子们起初谁也没有想到她竟然不是自己的亲生母亲。为了让孩子们在孩童时代不受歧视,避免村里人闲话,她除了大女儿外,在收养其他三个儿女时都不当时抱回家,而是把孩子先抱到娘家养上一段时间,而她在在这段时间一边到娘家照料孩子,一边用衣物将自己的腹部撑起来到村里走来走去,一制造舆论掩人耳目,二是为孩子将来报户口打基础(当时孩子出生还没有实行出生证明制度,仅到村上报户口即可)。她不仅要付出成倍的艰辛,还要顶着来自风言风语的精神压力。就这样,王淑贵老人用她那博大无私的母爱,将四名身临绝境的弃婴养大成人,将自己的青春和生命力无

偿地传送到这四名和她虽然没有血缘关系却亲情无限的孩子身上。

不停寻觅 想把孩子还给亲爹娘

可能是因为没有亲生的孩子,王淑贵对骨肉亲情体会得比其他人更深刻。眼看孩子们一天天长大了,难道他们的身世就真的成为一个永远的谜吗?不,这样对孩子们太不公平。可是,一旦告诉了孩子们真相,她会不会失去他们?如果不告诉孩子们真相,她的良知能让她的内心得到安宁吗?最后她打定了主意一定要将他们的身世告诉孩子,她把把这个想法和老伴儿说了,老伴儿也同意了她的意见。

大女儿张学珍长大后,她们夫妇二人毫不保留地将她的身世告诉了,并将她带到亲生父亲那里去相认。张学珍知道了自己的身世后哭了,她说她永远都是王淑贵夫妇的亲女儿,她不但没“反生”而且更贴心了更孝顺了。

眼瞅着二女儿张学莲一天天长大成姑娘了,王淑贵就几次到五龙背去,凭着当年的记忆,多次打听,终于找

到了当年托付孩子给她的吴姓人家,并将来意和吴氏夫妇说明。吴氏夫妇自然欣喜若狂。1985年的一天,王淑贵带着二女儿去五龙背吴氏夫妇家去串门。找了个机会由吴氏夫妇对小学莲说出了事情的真相。张学莲怎么也无法接受,这么善良这么慈祥的妈妈,居然不是自己的亲生母亲?这怎么可能呢?她愤怒地朝吴妈妈喊:“骗子,你们别想骗我了,除了我妈妈我谁都不认。”说着,拉着王淑贵就往外走。后来,毕竟血浓于水,二女儿渐渐地接受了这个事实。但她始终住在王淑贵的家,在她的心里,王淑贵永远都是她的亲妈妈。

小儿子张永刚上初中的时候,王淑贵就曾几次到沙河镇,根据当年的记忆到处打听,辗转找到了已经搬往丹东市的张永刚的亲生父母,这对时常思念儿子的王氏夫妇喜出望外。为了孩子的前途,王淑贵和王氏夫妇商量要让孩子回到丹东市的家,可以在市里念书,然后分配工作,户口就可以“农转非”了。王淑贵对王氏夫妇的这一打算也非常赞同。就这

样,王淑贵在没有告诉儿子真相的情况下,带着心爱的儿子上路了,一路上,王淑贵端详着儿子,心里产生了莫名的失落感,她知道她就要和心爱的儿子分离了,但是孩子并不知道内情,他依然很好奇很激动地看着市内的景观惊呼赞叹着……她将儿子送到亲生父母身边后,只对孩子说是为了上学,她忍着眼泪嘱咐孩子:“你要听叔叔阿姨的话,妈以后会经常来看你的。”然后一步三回头地离开了王家。两个多月以后,王家捎信来让王淑贵去一趟,王淑贵去后,看见儿子明显地瘦了。儿子一下子扑在王淑贵身上,眼泪一串串地流下来,他说:妈妈,咱们回家吧,您永远都是我的亲娘啊。王氏夫妇看到儿子如此知恩重义,也很高兴。从此,张永刚也时常到城里看望他的亲生父母。

孩子中,只有三女儿张学燕的亲生父母没有下落。

2006年4月12日下午,在丹东市站前附近,已经有83岁高龄的王淑贵老人,颤巍巍地拿着寻人启事的牌子站在人群中。上面写道:“我已经83岁了,我要为我的养女张学燕寻找亲生父母。张学燕,1968年4月在丹东市老妇产医院生。如果有当时在老妇产医院工作过的人,请与本人联系,有重谢。”人们围观着王淑贵老人,无不被她的大义真情所感动,纷纷赞叹着世上还有这样坦荡无私的养母和宽厚博大的母爱。当老人站在那里有多久的时候,她的四个宝贝儿女得到消息一起赶来了。他们四人一起哭着向老人跪下了,其中张学燕哭喊着说:“您就是我妈妈,您再不要背着我们自己出来为我找亲生父母了。您这么大年纪,有什么好歹我们当儿女的怎么活啊?”王淑贵说:“孩子,你为人世一回,还不知道亲生父母是谁。妈一想起就不是滋味,这件事要不完成,我死也闭不上眼啊。”说着,老人拥抱着4个孩子,哭在了一起。当时正是下班的高峰期,围观者甚众,在场的人无不动容。

未经许可,谢绝转载

追失

她有六个子女却无家可归

月9日准予出院,不料老人的6个子女竟没有一个前来接她出院。

谢凤仙的6个子女中,长子盛庙生在江苏海门市长江边的轮渡码头经营一家小餐馆,次子盛水和在海门正余镇正南村养鱼为业,长女盛来英也住在正余镇正南村,另外三个女儿盛永英、盛美英、盛水英都在上海,做烟酒杂货铺的生意。6个子女曾约定每人两个月轮流赡养老人,还说定“老人在谁家出事、生病,若是‘旧病’复发就一起承担;若患上‘新病’,就由轮养的子女负责”。

5月18日老人在浴室摔倒,正值在盛美英家“轮养”期间。事发后,盛永英等3个女儿共付了2.5万元医药、手术费用。迄今为止,还欠下1万多元医药费无人支付。母亲似乎成了子女们避之唯恐不及的人。盛来英、盛水和从母亲住院至今从没有来探望一次。长子盛庙生在母亲住院后来过一次,未留下一分钱。盛美英和盛水英去医院探望的次数也越来越少,后者的家虽然离医院不过百米,但从6月9日起,曾经一连20多天没踏

进医院一步。盛永英常常把烧好的饭菜带给母亲,但她也没有想过把早就可以出院的母亲接出来。

7月28日下午,仁济医院用救护车将老人送至盛水英家,两个小时盛水英又用手推车将母亲送回医院。和医院争执之中,盛水英竟打碎一只烟灰缸要割腕自杀。

7月31日,医院第二次将老人送至盛水英家,捂着手腕未愈合伤口的她再次将母亲送回。

当“轮流赡养”成为一种精明算计

在我国广大农村,几个子女轮流赡养父母的情况并不鲜见,但像谢凤仙老人这般“和尚多了反而没水喝”的遭遇,却是不多。记者在谢凤仙老人的老家海门市正余镇正南村采访时,得知此事的许多村民愤愤地告诉记者:“按照他们(老人的子女)的条件,不要说一个母亲,就是10个母亲也养得起,他们不肯养,缺的不是钱,而是良心!”

平心而论,老人的6个子女不管是在农村还是在城市,生活都过得相当辛苦。但让人

惊愕和心寒的是,即使事关母亲生老病死这样的大事,这些在生活中朴素惯了、节俭惯了子女,表现出的不是一种对亲人的关切和对责任的分担,而是一种逃避、一种精明的互相算计。

人人都在强调自己的苦衷、要求豁免自己的义务,且不断强调其余兄弟姐妹生活的相对优越从而把责任加诸对方。即使大家都很清楚,如果抛开所谓的“轮养”约定,6个子女共同承担母亲的赡养费用,每个人只需承担其中的1/6而已!然而在利益得失的精明算计中,责任已被抛弃,孝道更成奢望。

长女盛来英,今年60岁,称“自己身体也是体弱多病,和尚多了反而没水喝”的遭遇,却是不多。记者在谢凤仙老人的老家海门市正余镇正南村采访时,得知此事的许多村民愤愤地告诉记者:“按照他们(老人的子女)的条件,不要说一个母亲,就是10个母亲也养得起,他们不肯养,缺的不是钱,而是良心!”

就由谁负责,我不想不明不白地花钱。”母亲被“轮养”之前已和他一起过了10多年,但如今他不愿去上海看望一次,更不愿接她出院,因为“如果我去的话,就好像要我承担责任了”。以割腕自杀相威胁的盛水英则一口咬定:“不是在我家出的事,也不是我送的医院,凭什么送到我家来?”盛永英和盛美英则认为自己已经付出了大部分医药费,而两个兄弟也应该承担一点……

此外,兄弟姐妹们在轮流赡养母亲期间,对两个月周期的起止日期都是张口就能准确说起。2006年2月11日,正在“轮养”母亲的盛庙生提前把母亲送到了上海,“接手”的盛水英提醒大哥:“我现在先帮你养着,等轮到我家时你有空的话,就帮我也养几天。”

孝,何以如此艰难

上海大学社会学教授顾骏认为,在一些人眼中,传统的“孝道”已成为一种过时的东西,但是这样的人伦道德恰是人类社会得以维持发展的根本,一方面我们需要重建某些信仰与道德,另一方面也需

要依法解决眼前的现实问题。

法律的威慑有一定的效力。根据我国法律规定,有遗弃父母行为的儿女可能要负刑事责任,情节严重的可判“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管制”。8月15日,正是那个对抗最激烈的小女儿盛水英将母亲接出了医院。她说:“我听说如果一直把母亲放在医院不管,我们都会以遗弃罪被抓起来。我坐牢不怕,却会连累我的两个孩子,他们的名声就不好了。”

但是对于这样事关亲情伦理的问题,法律途径有其局限性。曾经对6个子女进行强制执行的海门市人民法院的工作人员指出,赡养的执行很困难,法院执行的往往是看得见的物质方面,而无法解决亲情抚慰的“孝道”问题,因为老人的赡养毕竟不是一笔“交易”。

中国正步入老龄化社会。伴随着经济的发展以及传统道德观念的变化,旧有的家庭养老形式正面临严峻的挑战。老人赡养问题关系到社会的正常生活秩序和安宁与稳定。盛家子女应该闭门思过,社会应深入思考有关老有所养、老有所乐、老有所为这一关系国泰民安的大事。

新华社记者 叶锋 王蔚

子女满堂 病倒后无人收留

记者在仁济医院的急诊病房看到谢凤仙的时候,她正佝偻着身体独自躺在地上,因为没有人照顾,医院担心她会从病床上摔下,就把她放在地上。

医院介绍,老人的家在江苏海门农村,5月18日因“左股骨中段骨折”入院进行手术。术后恢复良好,原本在6